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5 年 37 号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(2025 年第 2 号), 涉及我市食品生产企业东莞市中骨祥食品有限公司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中骨祥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“咸骨”食品

东莞市中骨祥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“咸骨”(商标: /, 规格型号: 5 千克/袋, 生产日期: 2024-11-10), 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在生产车间、成品仓库未发现上述批次“咸骨”产品, 现场告知企业应当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对上述批次产品实施主动召回。经调查, 该企业生产了上述批次“咸骨”115 袋用于流通销售, 已全部销售完毕。该企业对上述批次食品启动了召回, 目前无召回产品。我局依法对该企业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, 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2 月 26 日